

证券代码：300185
债券代码：123149

证券简称：通裕重工
债券简称：通裕转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376,011.17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6,792,911.13 元，按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679,291.11 元后，加上期初的未分配利润 657,593,424.64 元，减去 2024 年度实际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97,353,955.4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2,353,089.20 元。本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本基数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3、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同时给投资者以持续回报，现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896,986,847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20,158,600 股后的股本，即 3,876,828,247 股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19,384,141.24 元（含税）。

4、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金额 19,384,141.24 元，2024 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两者合计金额 19,384,141.24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6.85%。

5、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05 元人民币（含税）。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9,384,141.24	97,353,955.46	116,731,685.9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376,011.17	204,167,081.05	246,003,358.81
研发投入（元）	148,863,107.13	185,369,310.49	152,568,100.30
营业收入（元）	6,153,892,818.15	5,808,737,085.89	5,912,890,720.7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30,106,536.8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02,353,089.2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3,469,782.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63,848,817.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3,469,782.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486,800,517.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2.7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2、2023、2024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233,469,782.64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3000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